

打通防洪排涝“任督二脉”

棚岭汪排涝调蓄工程加速推进

□本报通讯员 沈旭煜 李爱光 蒋思军

3月26日，笔者在棚岭汪排涝调蓄工程生态区建设工地上，看到水利建设工人正在紧张施工，工程车、挖机忙碌运转。湖区1.8平方公里开挖工程进入扫尾阶段，飞龙湖生态区湖面已经形成。

据悉，棚岭汪排涝调蓄工程是我市温黄平原洪涝治理的骨干工程，包括湖区、隧洞、河道、节制闸四大建设内容。目前，河道完成7.7公里开挖，河道拓浚完成70%，进入护岸施工，河道实现全线连通，可以发挥排涝效益。全长1498米的棚岭汪泄洪隧道已于2015年底验收。

大抓项目 抓大项目

打造活力新区

建设美丽路桥



关于公布路桥区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“一窗式服务”办事指引的公告

路桥区深入贯彻省市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相关精神，紧紧围绕市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工作责任清单，通过服务事项领域分类，整合精简原审批窗口，新设置11大类一窗式服务窗口，分别为：不动产交易登记窗口、商事登记综合窗口、投资项目综合窗口、职业资格窗口、公安事务窗口、社会事务综合窗口、交通运输窗口、农林事务窗口、国土事务窗口、综合受理窗口、阶段事务窗口。为进一步方便群众办事，使群众获得最佳“最多跑一次”办事体验，现将以上11大类服务窗口主要办理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不动产交易登记窗口

统一设立12个综合窗口，一次性收取原先国土、住建、地税三个部门全部资料和相关税费。办理事项主要有：

预告及抵押登记；一手房交易登记；二手房交易登记；不动产缴税及购房补贴；不动产查档及查封、权调。

商事登记窗口

由市监牵头设立综合窗口一窗对外综合受理，证照联办环节由环保、消防、卫计、文广新、行政执法等相关职能部门委托综合窗口实行一窗受理。特别设置“十一证合一”“多证联办”两个专窗。办理事项主要有：

公司法人、非公司法人、个人独资企业、合伙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分支机构，食品经营许可、药品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等相关事项。

“十一证合一”窗口针对货物和进出口领域

的证照办理。

“多证联办”窗口针对汽车装潢、网吧、旅馆等行业证照办理。

投资项目综合窗口

按照项目办理流程分为立项—规划许可—施工许可—测量验收四个阶段，综合受理窗口负责一次性收取审批材料，并联审批。

办理事项主要有：工业企业投资项目、基本建设项目的立项、规划许可、施工许可、测量验收等。

具体涉及选址、用地、水保、新型墙体材料、施工图审查、消防审批及备案、人防审批、园林、白蚁防治、防雷、环评审批、变压器办理事项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、建筑垃圾处置核准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、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、相关税费缴纳等。

职业资格窗口

由人社部门牵头，整合了卫计、教育、住建、经信、气象、安监、水利海洋渔业等相关部门的职业资格领域的事项，负责统一受理、统一出件。

办理事项主要有：执业医师、护士资料初审；卫技职称评审；教师资格证及职称评审；建筑工程职称评审；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；电工、电焊工、高空作业工资格认定；职业船员和普通船员资格认定等。

公安事务窗口

在以往办事项目的基础上，按照最多跑一次的工作要求，重新优化了办事流程，确保群众获得最佳的办事体验。办理事项主要有：

居民身份证、居民户口簿、临时居民身份证、出生登记、死亡注销、户籍查询等相关业务办理；特种行业许可证、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、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证、运输许可证等相关证件办理。

社会事务窗口

办理事项主要有：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等社会组织的法人登记、变更、注销。

交通运输窗口

办理事项主要有：办理与公路工程相关的事项，比如：增设公路平面交叉道口许可、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等。

办理与货运、客运、机动车等相关的经营事项，比如：货运经营许可、机动车维修经营许可等。

农林事务窗口

办理事项主要有：办理与林业、农业、动植物相关事项。比如：森林植物检疫证；拖拉机驾驶证；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操作人员操作证件核发；农药经营许可；木材运输许可；陆生野生动

物经营利用许可；林木采伐许可；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等。

国土事务窗口

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及出租审批；采矿权及采矿权转让许可；土地开垦（土地整治）审核；建设项目用地审批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兴办企业用地审核；临时用地审批；改变土地用途审批；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审核许可；乡镇村公共设施、公益调整用地审核等。

综合受理窗口

办理除上述专业领域窗口外的其他进驻行政服务中心的审批事项，如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、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、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、《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》、《放射诊疗许可证》、《公共场所卫生行政许可证》、《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》、《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》的开办、变更、换证、补发、注销。

阶段事务窗口

主要针对在一年之内只有特定时间段才能办理、其他时间不能办理的事项，如烟花爆竹零售许可。

办理地点：路桥区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办事大厅（路桥区腾达路1300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路桥区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
2017年3月29日